

| | | 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考試科目 | 稅務法規 | 系所別 | 會計研究所稅務組 | 考試時間 | 2月6日(二)第三節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
一、選擇題（共 30%，每題 2%）

- 下列何種稅目較不易產生「租稅轉嫁」？
 - 加值型營業稅
 - 綜合所得稅
 - 關稅
 - 奢侈稅
- 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 - 我國營所稅採屬人主義，形成國際間重複課稅問題
 - 租稅之「社會公平原則」指的是課稅不影響經濟個體之行為及其選擇
 - 重複課稅指對同一租稅客體課二次以上的稅
 - 「財政收入原則」係指課稅之主要目的為獲取之政府收入以支應政府支出
- 當民眾在申報綜合所得稅時，須額外考量納稅者權利保護法中每人基本生活費之相關規定。試問此做法乃下列何項原則之適用？
 - 比例原則
 - 程序優先實體原則
 - 特別法優於普通法原則
 - 實質課稅原則
- 依稅捐稽徵法規定，當納稅義務人故意以詐欺或其他不正當方法逃漏稅捐者，其稅捐的核課期間為幾年？
 - 6 年
 - 7 年
 - 10 年
 - 15 年
- 依據我國稅捐稽徵法之規定，納稅義務人以詐術或其他不正當方法逃漏稅捐，且個人逃漏稅額在新臺幣 1 千萬元以上，營利事業逃漏稅額在新臺幣 5 千萬元以上者，應如何處罰？
 - 處 1 年以上 7 年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 1 百萬元以上 1 千萬元以下罰金
 - 處 3 年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 1 百萬元以下罰金
 - 處 5 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 6 萬元以下罰金
 - 以上皆非
- 居住者之下列何項所得，依法須併入綜合所得總額合併申報納稅？
 -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取得之土地所產生之交易所得新臺幣 100 萬元
 - 樂透彩中獎 300 萬元
 - 台北市龍舟大賽冠軍獲得獎金 50 萬元

| 考試科目 | 稅務法規 | 系所別 | 會計研究所稅務組 | 考試時間 | 2月6日(二)第三節 |
|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D. 稿費收入 8 萬元 | | | | | |
| 7. 若股利所得選擇按 28% 分開計稅，下列何項扣除額不得自綜合所得總額中扣除？ | | | | | |
| A. 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、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 | | | | | |
| B. 財產交易損失特別扣除額、儲蓄投資特別扣除額 | | | | | |
| C. 儲蓄投資特別扣除額、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 | | | | | |
| D. 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、教育學費特別扣除額 | | | | | |
| 8. 依所得稅法規定，固定資產遇有物價上漲達多少百分比時，得實施資產重估價？ | | | | | |
| A. 5% | | | | | |
| B. 15% | | | | | |
| C. 25% | | | | | |
| D. 30% | | | | | |
| 9. 依所得稅法規定，總機構在中華民國境內之營利事業，在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時應認列下列何者損益項目？ | | | | | |
| A. 尚未出售之外幣，因匯率調整而發生之帳面盈益 | | | | | |
| B. 轉投資境內其他營利事業獲配之股利 | | | | | |
| C. 採權益法認列境外子公司（非受控外國公司）投資收益 | | | | | |
| D. 處分海外投資股權的損益 | | | | | |
| 10. 外國 A 公司在中華民國境內設有分公司，A 公司轉投資國內上市公司而獲配之股利所得，該筆股利所得課稅方式為何？ | | | | | |
| A. 由 A 公司境內分公司計入免稅所得 | | | | | |
| B. 採就源扣繳依規定扣繳稅款 | | | | | |
| C. 由 A 公司境內分公司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申報納稅 | | | | | |
| D. 轉投資境內營利事業之收益，無須課稅 | | | | | |
| 11. 依據所得稅法第 43 條之 2 反自有資本稀釋課稅制度規定，營利事業之利息支出超過「一定比率」時，超過部分不得列為費用或損失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 | | | | | |
| A. 該「一定比率」係指對關係人之負債占業主權益比率為 3：1 | | | | | |
| B. 該「一定比率」係指對關係人之負債占業主權益比率為 2：1 | | | | | |
| C. 自 100 年度起，銀行業優先適用該條規定 | | | | | |
| D. 以上皆非 | | | | | |
| 12. 甲公司 112 年於中華民國境內所得新臺幣 700 萬元，美國分公司所得折合新臺幣 1,000 萬元，已在美國繳納所得稅折合新臺幣 250 萬元，泰國分公司虧損折合新臺幣 200 萬元。請問甲公司申報繳納我國 112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時可使用國外稅額扣抵上限為多少元？ | | | | | |
| A. 140 萬元 | | | | | |
| B. 160 萬元 | | | | | |

| | | 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考試科目 | 稅務法規 | 系所別 | 會計研究所稅務組 | 考試時間 | 2月6日(二)第三節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
- C. 200 萬元
D. 250 萬元

13. 依所得稅法及土地稅法規定，出售自用住宅用地適用優惠稅率課稅之條件規定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A. 土地增值稅適用一生一次優惠稅率者，需於出售前 1 年內無出租及營業行為
B. 房地合一所得稅需出售前土地所有權人或其配偶、未成年子女已於該地設籍滿 6 年
C. 房地合一所得稅需出售前 5 年內無出租及營業行為
D. 土地增值稅適用一生一屋優惠稅率者，需出售前土地所有權人或其配偶、未成年子女已於該地設籍滿 6 年
14. 在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，有關未分配盈餘數額之計算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- A. 以前年度之虧損，經會計師查核簽證，可自未分配盈餘中減除
B. 本期稅後淨利以外純益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，應自未分配盈餘中減除
C. 法令規定應由稅後純益轉為資本公積者，應自未分配盈餘中減除
D. 經股東會決議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，應自未分配盈餘中減除
15. 下列何者為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書營業收入調節欄項下，開立統一發票金額之加項？
- A. 上期應收本期開立發票金額
B. 本期應收未開立發票金額
C. 佣金收入
D. 視為銷貨開立發票金額

二、整合題：第 16~18 題（共 30%）

麥董創立新貓空集團，經營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販賣，總機構（T 公司）設立於台灣，主要從事研發、接單及銷售，並對外進行投資控股。該集團同時於薩摩亞設立一境外公司（S 公司），透過 S 公司投資中國大陸（C 公司）及越南（V 公司）。該集團持股架構圖如圖一。

集團各成員 112 年財務資訊如下(本題貨幣單位均為新台幣)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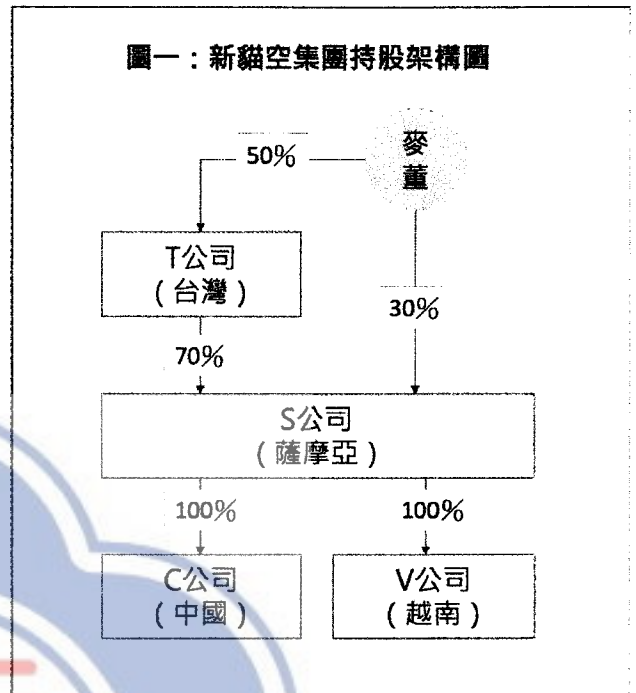
- S 公司：財報盈餘 2,100 萬元，皆為當年度對 C 公司及 V 公司之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。無所得稅，無發放股利。
- C 公司：稅前盈餘 1,960 萬元，繳納所得稅 490 萬元。該稅後盈餘作為當年度股利發放匯回 S 公司，股利扣繳稅款 147 萬元。
- V 公司：免稅盈餘 630 萬元。V 公司將其以股利全部匯回 S 公司，無股利扣繳稅款。

| | | 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考試科目 | 稅務法規 | 系所別 | 會計研究所稅務組 | 考試時間 | 2月6日(二)第三節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
麥董當年度個人財務資料如下：

- 綜合所得淨額 500 萬元（不含股利），應納稅額 113.6 萬元。
- 麥董另投資國內上市公司股票，獲配股利 300 萬元，選擇依照 28% 稅率分開計算稅額。
- 麥董有一筆英國投資利得 400 萬元，已納英國所得稅 20 萬元。
- 其配偶出售上市股票交易所得 200 萬元，出售非上市櫃股票交易所得 300 萬元。
- 領到父親身故保險給付 5,000 萬元。

請根據以上提供之資訊，回答以下問題。



16. (1) CFC（受控外國企業）制度自 112 年度施行，新貓空集團將受到 CFC 制度施行的影響，理由為何請針對構成要件進行說明。（6%）

(2) T 公司應認列多少 CFC 投資收益？（6%）

17. 請問麥董應申報 112 年度多少基本稅額？請依序計算下列金額（12%）：

- (1) 基本所得額
- (2) 基本稅額
- (3) 一般所得稅額
- (4) 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

18. 已知 T 公司 112 年度帳列所得 2,500 萬元，該所得將下列費用支出計算進去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捐贈國立政治大學 | 100 萬元 |
| 捐贈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| 100 萬元 |
| 對公益團體捐贈 | 450 萬元 |
| 對大陸地區捐贈（尚未取得大陸委員會許可） | 350 萬元 |

試問 T 公司申報 112 年營利事業所得稅時，可認列之捐贈金額總額為多少？（6%）

三、整合題：第 19~21 題（共 30%）

A 君為中華民國陸軍服役之軍官，與配偶（家庭主婦）育有一子（15 歲）、一女（18 歲），並且申報扶養母親（75 歲）。

| | | 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考試科目 | 稅務法規 | 系所別 | 會計研究所稅務組 | 考試時間 | 2月6日(二)第三節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
A 君於 111 年期間有下列贈與：

- 111 年中 A 君女兒出嫁，A 君為女兒購置一房產作為婚嫁賀禮，總價 2,000 萬元，土地公告現值 800 萬元，房屋評定標準價格 500 萬元。
- 贈與配偶 20 週年結婚紀念鑽戒，價值 50 萬元。

另 A 君將一台二手車（殘值 30 萬元）以 10 萬元售與同事甲。111 年初 A 君向軍中長官借款 20 萬週轉，後長官將此借款作為贈與 A 君女兒結婚賀禮，免其償還。

111 年 12 月 1 日，A 君不幸於軍中因公殉職，遺有以下財產：

- 台北市房屋一棟，過世時房屋評定現值 500 萬元，土地公告現值 700 萬元。該房產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 日繼承自 A 君之父親，已繳納遺產稅。繼承取得後作為其與家人自住自用居所使用。
- 高雄市房屋一棟，過世時房屋評定現值 200 萬元，土地公告現值 400 萬元。該房產同樣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 日繼承自 A 君之父親，已繳納遺產稅。繼承取得後，出租與他人供營業使用。
- 現金存款 200 萬元。
- 死亡保險給付 1,000 萬元。
- 日常生活器具（包含汽車及機車各一輛），過世時殘值共 70 萬元。

19. 試問 A 君 111 年應申報贈與總額為多少？（5%）

20. 關於 A 君遺產稅之計算，請問：

- (1) 遺產總額為何？（5%）
- (2) 免稅額為多少？（5%）
- (3) 扣除額為多少？（不考慮配偶剩餘財產差額分配請求權）（5%）

21. A 君子女繼承遺產時，因有分割遺產需求，故於 112 年 10 月將台北市房屋（成交價 2,000 萬元，土地公告現值 870 萬元）及高雄市房屋（成交價 800 萬元，土地公告現值 450 萬元）出售，未提示因取得、改良及移轉而支付之費用。請問兩處房屋土地之交易所得應申報多少所得稅？

- (1) 台北市房屋（5%）
- (2) 高雄市房屋（5%）

四、問答題：第 22~23 題（共 10%）

22. 根據所得稅法第 43 條之 1，何謂「非常規交易」？（5%）

23. 根據納保法第 7 條，「租稅規避」之定義為何？（5%）

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備註 | 一、作答於試題上者，不予計分。 二、試題請隨卷繳交。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